|  |
| --- |
|  |

将镛政〔2021〕37号

古镛镇人民政府关于分配划拨我镇2020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方案的通知

各村：

 根据《将乐县农业农村局 将乐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》将农〔2020〕135号文件精神和有关要求，共划拨我镇财政专项扶贫资金85300元，其中扶持农村相对贫困家庭8万元。为深化国家扶贫改革试验区建设，根据《关于印发将乐县落实农村相对贫困家庭“239”精准帮扶工作机制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将政办〔2020〕46 号）文件精神，落实农村相对贫困家庭“239”精准帮扶工作，并经党委政府研究决定，现将扶贫资金分配方案制定如下：

1. 分配对象和资金用途

扶持各村（场）开发公益性岗位4.5万元

为帮助贫困群众就近就地就业，实现稳定增收脱贫，扶持村（场）开发公益性岗位（扶贫专岗）。补助各村（场）针对建档立卡贫困群众设立的保洁、保绿等公益性岗位共9个，每个岗位补助0.5万元，计4.5万元,其中镇级配套资金2480元。（详见附表）

二、实施步骤

（一）公示。根据入户调查情况，报党委政府进行讨论研究，制定资金分配方案并由镇村两级进行公示。

（二）划拨资金。公示无异议后，根据《古镛镇2020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一览表》，将6个村开发的9个公益性岗位的扶贫资金发放到村。

附件：古镛镇2020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一览表

 古镛镇人民政府

 2021年5月24日

附件

古镛镇2020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

分配一览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村别 | 公益性岗位补助个数 | 补助金额（元） | 备注 |
| 1 | 新路 | 2 | 10000 |  |
| 2 | 解放 | 1 | 5000 |  |
| 3 | 桃村 | 2 | 10000 |  |
| 4 | 胜利村 | 1 | 5000 |  |
| 5 | 梅花村 | 1 | 5000 |  |
| 6 | 玉华村 | 2 | 10000 |  |
|  | 合计 | 9 | 45000 |  |

将乐县古镛镇党政办公室 2021年5月24日印发